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新会计准则高等院校财会系列教材

KUAIJI

(第二版)

# 税务会计学

SHUIWU  
KUAIJIXUE

主编 肖光红 全自力



中国金融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新会计准则高等院校财会系列教材

# 税 务 会 计 学

|     |     |     |
|-----|-----|-----|
| 主 编 | 肖光红 | 全自力 |
| 副主编 | 易 茜 | 江金锁 |
|     | 姚维刚 | 范忠伟 |

 中国金融出版社

策划编辑:王杰华  
责任编辑:王杰华 孔德蕴  
责任校对:张志文  
责任印制:丁淮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税务会计学 (Shuiwu Kuaijixue) / 肖光红 全自力主编. —2 版. —北京:  
中国金融出版社, 2009. 2  
(新会计准则高等院校财会系列教材)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ISBN 978 - 7 - 5049 - 4957 - 8

I. 税… II. ①肖…②全… III. 税收会计—高等学校—教材  
IV. F810. 4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015870 号

出版 **中国金融出版社**  
发行  
社址 北京市广安门外小红庙南里 3 号  
市场开发部 (010)63272190, 66070804 (传真)  
网上书店 <http://www.chinafph.com>  
(010)63286832, 63365686 (传真)  
读者服务部 (010)66070833, 82672183  
邮编 100055  
经销 新华书店  
印刷 北京松源印刷有限公司  
尺寸 170 毫米×228 毫米  
印张 24. 75  
字数 449 千  
版次 2009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 200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5000  
定价 36. 00 元  
ISBN 978 - 7 - 5049 - 4957 - 8/F. 4517  
如出现印装错误本社负责调换 联系电话 (010) 63263947



进入 21 世纪, 税务会计与管理会计作为财务会计的两翼, 已被越来越多的人所认同和接受。同时, 随着我国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建立和完善, 企业纳税行为日益规范, 纳税意识日益增强, 纳税活动渗透到生产经营过程中的每一环节, 并已成为企业进行经营决策和会计核算的一个重要内容。《税务会计学》正是为了适应 21 世纪会计教学的需要, 由长期在高等院校从事税务会计教学的教师集体编写的一本专业会计教材。

教材是教师讲授理论的基本依据, 是学生学习知识的基本材料。教材之于教学, 无异于工具之于生产劳动。“工欲善其事, 必先利其器”, 我们希望编写并提供一本能满足师生之所需的教材。为此, 在教材编写过程中力求做到:

第一, 思想性与政策性兼容。税务会计学是融会计与税法于一体的一门边缘学科, 既要注重阐述会计学与税收学的基本理论和方法, 又要贯彻国家相关的政策与法规, 因此, 教材自始至终以会计学和税收学的基本理论为基础, 以税收法律制度为准绳, 并全面体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第二, 理论性与可操作性并重。教材对于税务会计的各种基本理论、方法和技能, 既要讲清其概念原理, 又要设计必要的案例进行说明, 努力做到简明扼要, 通俗易懂。

第三, 现实性与超前性兼顾。在阐述现行的理论、方法与政策法规的基础上, 适当介绍某些现在尚未使用, 但将来很可能要运用的理论方法与政策取向。

第四, 强调适用性与实用性。本教材是为高等院校会计专业学生编写的, 也适用于经济学类和管理学类的其他专业; 同时, 对从事纳税与会计处理的企业财会人员, 以及参加注册会计师和注册税务师考试的应试者也具有参考和指导作用。

本教材第一章、第二章主要阐述税收与税务会计的基本理论和基础知识; 第三章至第十二章主要阐述各种税收实体法的基本内容及其会计处理; 第十三章, 简略介绍税务筹划的基本原理和基本方法, 它是税务会计的外延内容, 也是税务会计学的有机组成部分。

本教材由肖光红、仝自力担任主编，并负责拟定编写大纲和定稿；由易茜、江金锁、姚维刚、范忠伟担任副主编。各章撰稿分工如下：第一章至第四章由肖光红编写，第五章由肖光红、赵丽敏编写，第六章由仝自力、姚维刚编写，第七章、第八章由易茜编写，第九章由范忠伟编写，第十章由江金锁编写，第十一章、第十二章由仝自力编写，第十三章由姜雅净编写。本教材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广东金融学院会计系会计学专家和老师们的关心和帮助，中国金融出版社王杰华教授也给予了大力支持和悉心指导，同时，还参考了会计理论与实务界同行们的相关文章和著作，在此一并表示衷心的感谢！

限于学识与水平，书中错误和缺陷在所难免，恭请读者朋友们不吝赐教。

编者  
2009年1月8日



|     |                      |
|-----|----------------------|
| 1   | <b>第一章 税务会计概论</b>    |
| 1   | 第一节 税务会计的基本概念        |
| 7   | 第二节 税务会计的特点          |
| 13  | 第三节 税务会计的职能、作用和任务    |
| 15  | 第四节 税务会计核算的基本方法      |
| 18  | <b>第二章 税收制度概论</b>    |
| 18  | 第一节 税收制度概念和税制结构      |
| 20  | 第二节 税收制度构成要素         |
| 26  | 第三节 税务管理制度           |
| 30  | 第四节 税款征收制度           |
| 33  | 第五节 税务检查与税务代理制度      |
| 39  | 第六节 纳税人的权利和义务规定      |
| 42  | 第七节 税收法律责任           |
| 46  | <b>第三章 增值税会计</b>     |
| 46  | 第一节 增值税概述            |
| 58  | 第二节 增值税的计算与征收管理      |
| 82  | 第三节 增值税进项税额及其调整的账务处理 |
| 103 | 第四节 增值税销项税额及其调整的账务处理 |
| 119 | 第五节 增值税减免、上交与结转的账务处理 |
| 125 | 第六节 小规模纳税人应交增值税的账务处理 |
| 126 | 第七节 应交增值税明细表的编制      |
| 130 | <b>第四章 消费税会计</b>     |
| 130 | 第一节 消费税概述            |

|     |                    |
|-----|--------------------|
| 136 | 第二节 消费税的计算与征收管理    |
| 150 | 第三节 消费税的会计处理       |
| 164 | <b>第五章 营业税会计</b>   |
| 164 | 第一节 营业税概述          |
| 171 | 第二节 营业税的计算与征收管理    |
| 180 | 第三节 营业税的会计处理       |
| 189 | <b>第六章 关税会计</b>    |
| 189 | 第一节 关税概述           |
| 196 | 第二节 关税的计算与征收管理     |
| 201 | 第三节 关税的会计处理        |
| 206 | <b>第七章 企业所得税</b>   |
| 206 | 第一节 企业所得税概述        |
| 208 | 第二节 企业所得税的基本要素     |
| 223 | 第三节 税收优惠与特别纳税调整    |
| 233 | 第四节 企业所得税的计算与征收管理  |
| 238 | <b>第八章 所得税会计</b>   |
| 238 | 第一节 所得税会计的理论基础     |
| 256 | 第二节 所得税的确认、计量与列报   |
| 260 | 第三节 所得税会计核算        |
| 284 | <b>第九章 个人所得税会计</b> |
| 284 | 第一节 个人所得税概述        |
| 293 | 第二节 个人所得税的申报与缴纳方式  |
| 297 | 第三节 个人所得税的计算       |
| 314 | 第四节 个人所得税的会计处理     |
| 319 | <b>第十章 资源税类会计</b>  |
| 319 | 第一节 资源税会计          |
| 327 | 第二节 土地增值税会计        |

|     |      |                 |
|-----|------|-----------------|
| 340 | 第三节  | 城镇土地使用税会计       |
| 345 | 第十一章 | 财产税会计           |
| 345 | 第一节  | 房产税会计           |
| 348 | 第二节  | 印花税会计           |
| 353 | 第三节  | 车船税会计           |
| 356 | 第十二章 | 行为目的税会计         |
| 356 | 第一节  | 城市维护建设税会计       |
| 358 | 第二节  | 契税会计            |
| 362 | 第三节  | 耕地占用税会计         |
| 365 | 第十三章 | 税务筹划基本原理及应用     |
| 365 | 第一节  | 税务筹划的基本概念和基本原理  |
| 368 | 第二节  | 税务筹划的形式和目标      |
| 370 | 第三节  | 税务筹划的程序和方法      |
| 373 | 第四节  | 企业经营的税务筹划       |
| 375 | 第五节  | 企业投资与筹资的税务筹划    |
| 378 | 第六节  | 企业会计核算的税务筹划     |
| 380 | 第七节  | 企业设立、重组和清算的税务筹划 |
| 387 |      | 参考文献            |





## 税务会计概论

### 第一节 税务会计的基本概念

#### 一、税务会计的产生和发展

##### (一) 税收的概念特征

税务会计是与税收相联系的一个经济范畴，因此，首先需要明确税收的概念特征。

税收是一个古老的经济范畴，从它的产生到如今，经历了不同的社会形态，有了几千年的历史。在税收发展的历史长河中，税收曾被称为“赋税”、“租税”、“捐税”等，它是国家为实现其职能，凭借其政治权力和社会公共权力，按照法律的规定，对纳税人的一部分国民收入和社会产品进行强制、无偿征收，以取得财政收入的一种形式。对税收的理解，应包括以下三个方面：（1）税收是与国家的存在直接相联系的，是政府机器赖以存在并实现其职能的物质基础，也即政府保证社会公共需要的物质基础。马克思曾说过：“赋税是政府机器的经济的基础，而不是其他任何东西的经济的基础。”<sup>①</sup> 恩格斯也曾说：“为了维持这种公共权力，就需要公民缴纳费用——捐税。捐税是以前的氏族社会完全没有的。”<sup>②</sup>（2）税收是一个分配范畴，是国家参与并调节国民收入的一种手段，是国家财政收入的最基本形式。列宁曾说：“所谓赋税，就是国家不付任何报酬而

<sup>①</sup> 马克思：《哥达纲领批判》，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31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sup>②</sup> 恩格斯：《家庭、私有制和国家的起源》，载《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171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向居民取得东西。”<sup>①</sup>（3）国家在征税过程中形成的一种以国家为主体的、体现国家与纳税人之间的特殊分配关系，因而，税收的性质取决于社会经济制度的性质和国家的性质。

税收是取得财政收入的形式，与其他收入形式相比，它具有以下三个显著的形式特征：

一是强制性。它是指国家凭借其政治权力和社会公共权力，以社会管理者的身份，用法律、法规等形式对征收捐税加以规定，并依照法律强制征收。

二是无偿性。它是指在国家征税后，税款即成为财政收入，既不再偿还纳税人，又不付出任何代价。

三是固定性。它是指在国家征税前，以法律的形式预先规定了课税对象、课税额度和课税方法等，并只能按预定的标准征税。

税收的三个形式特征是一个完整的统一体，缺一不可。无偿性是税收分配的核心特征，强制性和固定性是对无偿性的保证和约束。税收的三个形式特征也是不同社会制度下的税收所共有的，它是税收本质的具体体现。

## （二）税务会计的产生与发展

税收是强制地、无偿地参与国民收入分配的形式。那么，国家与纳税人应该征（缴）什么税，征（缴）多少税，怎样征（缴）税才能既符合法律规定又符合纳税人利益？这促使征纳双方共同去寻找一种特定的核算与筹划的工具。于是，税务会计便应运而生。一般而言，生产力的发展和国家的出现是税收产生的基础，而税收的征收则是税务会计产生的前提。

从会计发展史看，我国古代的“官厅会计”比“民间会计”早上千年。“官厅会计”实际上就是一种核算与监督国家税收的收入与支出活动的会计。公元前18世纪的古巴比伦王国，也有记录纳税人向国家缴税的会计。但是，在资本主义社会以前的国家税收，其显著特点：一是专制，即在法律上只规定了征税者的权力，纳税人无正当利益可言；二是税制简单，不可能对纳税人的会计核算提出具体的要求，国家征多少，纳税人缴多少便可以了。在这种纳税环境下，没必要也不可能要求纳税人提供纳税的原始记录和对纳税计量形成规范的体系。事实上，我国古代的“官厅会计”，以及古巴比伦王国的缴税会计只是一种税收会计、政府会计（或预算会计），不过在一定程度上也包含了税务会计的某些因素。因此，可以把它们看做是税务会计的萌芽。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特别是资本主义制度的确立，税务会计在税收和财

<sup>①</sup> 列宁：《关于粮食税的报告》，载《列宁全集》（第32卷），275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63。

务会计产生和发展的基础上逐步产生和发展起来。18 世纪末,英国首创了所得税。到了 19 世纪,随着所得税制度的不断完善,许多资本主义国家逐渐以所得税取代流转税,所得税成为各国税收体系中的主体税种。对所得税课税因其计税依据和税款的形成直接涉及企业的经营、投资与筹资,以及企业的供应、生产、销售或商品流转的全过程。同时,各国税法与会计准则或会计制度的适度分离,使得以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为依据核算的利润与按税法规定所确定的应税所得额之间形成了差异。为此,加强所得纳税核算、调整税务的会计处理日趋重要。这时,所得税会计便应运而生。

1954 年法国开征增值税,并在以后的二十多年内迅速遍及世界各主要国家,成为各国的主体税种。由于增值税征收方法的特殊性和复杂性,为税务会计提供了更加丰富的内容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并使税务会计从计算方法、核算形式等方面与之相适应,即要求企业在会计凭证和账簿体系中提供反映收入的形式、物化劳动转移的价值,以及转移价值中所包含的已缴增值税税额的信息,据此来确定增值额,并准确地计算缴纳企业应纳的增值税。1980 年,法国、德国、意大利等欧共体国家颁布 1-7 号会计指令,标志着税务会计正式从财务会计中独立出来,成为一门专业会计。

由此可见,所得税课税制度的出现,推动了税务会计的产生;增值税课税制度的产生,促进了税务会计的进一步发展;而维护税收征纳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税务会计产生和发展的直接动因。随着税制的逐步健全和会计计算技术的日趋完善,特别是会计准则与税收法律制度的适当分离,促使税务会计日趋独立。目前,在西方发达国家的会计体系中,已逐步形成了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管理会计“三足鼎立”的局面。

## 二、税务会计的概念

迄今为止,对于会计的概念仍众说纷纭,而对税务会计概念的表述更是不尽一致。

在国外,日本著名税务会计学家武田昌辅认为:“税务会计是为计算法人税法中的课税所得而设立的会计,它不是制度会计,是以企业会计为依据,按税法的要求对既定的盈利进行加工、修正的会计。”<sup>①</sup>而日本的富岗幸雄则认为:“税务会计是根据会计的预测方法来掌握并计算出被确定的计税标准,从而起到转达

---

<sup>①</sup> 武田昌辅:《新编税务会计通论》,日本森山书店,1985。

和测定财务信息的租税目的与作用的会计。”<sup>①</sup> 美国著名税务会计学家吉特曼博士认为税务会计主要是处理某项目何时被确认为收入或费用账务问题的一种专业会计。

中国会计学者盖地教授认为：“税务会计是以国家现行税收法规为准绳，以货币计量为基本形式，运用会计学的理论和核算方法，连续、系统、全面地对税款的形成、计算和缴纳，即税务活动引起的资金运动进行核算和监督的一门专业会计。”<sup>②</sup> 中国台湾地区的会计专家卓敏枝等人认为：“税务会计者，乃是一门以法令为准绳，会计技术为工具，平时负责汇集企业各项交易活动之合法凭证，并加以整理、记录、分类、汇总，进而年度终了加以结算、编表、申报、完纳有关税捐的社会人文科学。”<sup>③</sup> 辅仁大学吴习教授认为：“税务会计是一种融合会计处理及税务法令为一体的专门技术，藉以引导纳税义务人更合理而公平地缴纳其应负的租税。”<sup>④</sup>

我们认为，对税务会计的概念，应从以下几个方面去理解：（1）从其属性上看，税务会计是融税法与会计于一体的一种特殊专业会计，是介于税收学与会计学之间的一门新兴的边缘学科。（2）从其实质上看，税务会计是一种纳税会计，是连续、系统、全面地反映和监督企业各种应纳税款的形成、计算、申报、缴纳和退补等业务活动（即企业税务资金运动）的专业会计，它以国家现行的税收法律制度为准绳，以保障国家税收及时、足额、稳定地上交国库，维护企业的纳税权益为目标。（3）从其运作形式上看，税务会计并不单独设置一套完整的账簿体系和会计核算组织形式，而是以现有的财务会计核算资料为基础，按照税法规定，对其进行一系列的纳税调整和计算。正因为如此，税务会计的概念可表述为：税务会计是以国家现行的税收法律制度为准绳，以财务会计的理论和方法为基础，连续、系统、全面地核算和监督企业税务资金运动的一门特种专业会计。

### 三、税务会计的对象

税务会计的对象是税务会计的客体，即税务会计所核算和监督的内容。税务会计的一般对象就是纳税人因纳税所引起的税务资金运动，即应纳税款的形成、

---

① 富岗幸雄：《税务会计》，日本富业出版社，1995。

② 盖地：《税务会计》，北京，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出版社，2002。

③ 卓敏枝等：《税务会计》，台湾三民书局，1998。

④ 吴习：《税务会计》（第4版），台湾五南图书有限公司，1994。

计算、申报、缴纳、退补和罚款等税务活动的货币表现。具体地说，税务会计的对象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 （一）生产经营收入

它是指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因销售商品、产品或提供劳务而形成的销售收入额或营业收入额。它既是各种流转税计算的直接依据，又是企业所得税的计税基础和前提。企业生产经营收入的核算是否全面、完整和准确，直接关系到各种应纳税款形成和计算的准确性。因此，正确地核算和监督企业生产经营收入，是税务会计的重要内容。

### （二）生产经营成本（费用）

它是企业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因生产产品或提供劳务而发生的耗费和支出，包括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发生的生产成本和期间费用。成本费用主要反映企业资金的垫支和耗费，是企业资金补偿的尺度。一定时期的成本费用与同期的营业收入额相比较，形成企业的营业利润，反映了企业的生产经营成果。显然，成本与费用的计算是否合理、合法、准确，直接关系到税款特别是所得税计算和缴纳的正确性。因此，正确地核算和监督企业生产经营的成本与费用，是税务会计核算不可或缺的内容。

### （三）生产经营成果

它是企业在一定会计期间内所实现的利润总额及其分配，包括营业利润、投资收益和营业外收支净额，以及利润分配额。企业生产经营成果的形成及其分配，直接影响企业、投资者与个人等纳税人应纳税所得额的确定以及各种所得税的计算和缴纳。特别是现行税法与会计准则的适度分离，使得按照会计准则规定所核算和确定的生产经营利润（即会计利润）与按照税法规定所计算和确定的生产经营所得（即应纳税所得额）之间往往存在差异（包括永久性差异和暂时性差异），在计算所得税时，就需要按照税法规定予以纳税调整。因此，正确地核算和监督企业生产经营成果的形成与分配情况，是税务会计核算的重要内容。

### （四）财产与行为交易额

世界各国普遍对企业特定财产的占有与使用以及特殊行为的发生征收财产与行为税，如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契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这就需要企业在财务会计对各类资产和应税行为交易进行确认、计量、记录的基础上，按照税法的规定，正确核算企业应税的各类财产、行为交易及其金额或数量。

### （五）税款缴纳、减免与处罚

税款缴纳包括税款的计算、申报与上缴。首先，企业应按照流转额、所得税额、财产与行为交易额以及适用税率，在不同的阶段正确计算并形成流转税、所

得税、财产行为税等各类税款；然后，企业应按期编制纳税申报表，进行税款的申报；最后，经税务征收机关审核无误后，及时、足额地缴纳税款。显然，税款缴纳是税务资金运动的核心环节，是税务会计核算的核心内容。

税款减免是国家对某些纳税人或征税对象采取减少征税或免于征税的特殊规定。纳税人必须严格按照税法规定的管辖权限、减免范围与幅度进行计算和申报减免税款，并对因减免税款而引起的退回税款，以及在税款缴纳过程中发生的多退少补，都需要在税务会计中进行核算和监督。

税款处罚是指企业因逾期缴纳税款或违反税法规定而支付的各项税收滞纳金、罚款、罚金，是税收法律责任的重要内容，也属于税务会计的对象，应该如实地核算和监督。

#### 四、税务会计的目标

税务会计的目标是税务会计主体在一定社会经济环境下，通过自身会计实践活动所期望达到的结果和要求。它是构建税务会计理论体系的基础和前提，决定了税务会计活动的方式和发展方向。

税务会计目标的确立，首先要受其本身性质的影响。税务会计是一个生产加工会计信息的系统，因此，其目标涉及两个方面的问题：一是向哪些信息使用者提供信息；二是向信息使用者提供什么样的信息。其次还要受会计所处的社会环境的影响，即特定的社会经济环境决定了税务会计应有的具体目标。总的来说，税务会计的目标就是向税务会计信息使用者提供对税务决策有用的会计信息。具体地讲，由于税务会计信息的生产加工受到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和税收法律制度的双重因素的影响，其具体目标一方面受制于企业财务会计准则与会计制度，另一方面更要体现国家税收法律制度的要求。因此，税务会计的具体目标可表述为：

（一）为各级财政、税务部门提供真实、可靠的纳税信息，保证国家财政收入及时、足额、稳定地取得

依法纳税是每一个纳税人应尽的责任和义务，只有依法纳税才能保证财政收入及时足额地取得。税务会计的运作是以企业财务会计信息资料为基础，以国家税收法律制度为依据的。这就要求每一个纳税人在财务会计所提供信息资料的基础上，依据税法规定加工整理并正确进行有关税款的形成、计算、申报和缴纳。同时，各级财政、税务部门凭此信息进行税款征收、税务检查与税收监督，并据此进行科学的税收决策和税收立法，以保证国家财政收入的及时与稳定。

### （二）为纳税主体充分履行纳税义务和享受纳税权利提供决策信息

及时、足额、准确地缴纳税款是每一个纳税人必须履行的义务，同时，在税法的框架下，减少缴税成本，节约税收费用，避免纳税风险，享受税收优惠，也是纳税人应享有的权利。这就要求税务会计在充分把握税收法律制度的基础上，协调好与财务会计的关系，根据财务会计所提供的纳税资料，正确地进行纳税调整，并理顺和筹划好企业税务活动，以充分保证纳税人纳税权利与义务的实现。

### （三）为企业经营者、投资者、债权人等进行经营决策、投资决策、融资决策提供有用的税务信息

通过税务会计所提供的涉税会计信息，使企业经营者科学地进行税务筹划、经营决策和融资决策，以便企业最大限度地争取自身的税收利益，减轻企业税收负担；使投资者、债权人了解企业的税收负担和纳税义务履行情况，以便制定正确的投资决策，尽量减轻或避免投资风险，也是税务会计的基本目标之一。

### （四）为社会公众提供了了解企业，客观公正地评价企业社会贡献额、诚信度和社会责任感的纳税信息

在社会公众中树立起良好的企业形象，是市场经济条件下企业生存和发展的必要条件。通过税务会计所提供的纳税信息，可以帮助社会公众了解企业纳税义务的履行情况，以及对社会的贡献额、诚信度和社会责任感。

## 第二节 税务会计的特点

### 一、税务会计的特点

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以及其他专业会计相比较，具有以下五个显著特点：

#### （一）法律性

法律性是指税务会计是以国家现行的税收法令为依据，按照税收法律制度对税款的形成、计算、申报和缴纳等情况进行核算和监督。

税务会计的法律性源于税收所固有的强制性、无偿性和固定性的形式特征。税收的形式特征决定了企业的税务资金运动完全受制于税收法律制度。企业发生各种纳税行为必须按照税法上开征的税种缴纳不同的税收，按照法律预先规定的课税对象和适用税率计算税款，按照法定的程序定期申报和缴纳税款。而以税务资金运动为核算对象的税务会计必然以税法为准绳。

从形式上说，税务会计受会计准则、会计制度和税收法律制度因素的影响。如果对某项经济业务的处理两者相一致时，税务会计遵循财务会计原则；如果对

某项经济业务的处理不相一致时,那么,税务会计对税款的形式、计算、申报和缴纳等业务的处理,需要按照税法的规定对财务会计的处理结果进行纳税调整。这充分体现了税务会计的法律性。

税务会计的法律性是其区别于其他专业会计的最显著特点。

## (二) 广泛性

广泛性是指税务会计的处理原理、原则和方法广泛适用于任何部门行业、任何经济性质的企业和任何经营方式。

一般而言,各专业会计通常只适用于特定行业的会计核算,因此,不同的行业形成了不同行业的专业会计,如金融企业会计、制造业企业会计、商品流通企业会计等。这主要是因为各行业专业会计遵循的会计制度都是根据本行业生产经营的性质、特点来制定的。

税务会计是以税收法律制度为核算依据的。而税收法律制度广泛适用于不同的部门行业,不同的企业、单位以及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税法规定,所有法人和自然人,只要发生了税法规定的纳税行为都是纳税义务人,都要按照税法规定进行相同的税务会计核算和监督。所以说,税收法律制度的广泛适用性决定了税务会计的广泛性。在实际工作中,一般企业的财务会计严格执行企业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为了纳税需要,还应设置税务会计;而大量的小型企业等则只有以税法为导向的财务会计,这种财务会计实际上就是税务会计,或者说两者是合二为一的。

## (三) 统一性

统一性是指同一种税对于不同部门、行业、企业,在税务会计核算和监督上都是规范统一的。

财务会计在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规范内,可以根据企业的具体情况,允许职业判断,进行会计政策和会计处理方法的不同选择,以便使会计信息更真实地反映企业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例如,折旧政策的选择、存货计价方法的选择等。同时,在以会计制度为主要规范的国家,不同行业的专业会计,其会计处理方法也各有千秋。

税务会计是融会计和税收法规于一体的会计,税法的统一性决定了税务会计的统一性。税法上规定,只要是同一类纳税行为,不管是什么样的纳税人,均要按照相同的税种、税率以及相同的纳税期限进行税款的计算、申报和缴纳,由此必然会形成统一规范的税务会计核算和监督。当然,在统一的前提下,也不排除特殊情况下的灵活性,如适用于特殊情况的减免税规定,某些纳税人因条件限制无力建账的,经批准可暂缓建账等。



#### （四）协调性

协调性是指税务会计建立在现有企业财务会计核算资料基础之上，只对会计与税法处理不同之处按照税法规定进行会计调整。

税务会计是从财务会计中分离出来的。税务会计并不需要设置一整套的账簿体系和账务处理程序与方法，而是利用财务会计已有的信息资料。在税务会计的运作上，对财务会计已确认、计量、记录和报告的事项及其结果，只要其与税法规定不相悖，就可以直接采用。只有对不符合税法规定者，才按税法要求进行税务处理上的纳税调整。如增值税会计处理上的视同销售行为，因财务会计上不作收入处理，需要调整；又如所得税会计上对永久性差异和暂时性差异的调整。因此，税务会计和财务会计是互相配合、互相协调的。

#### （五）独立性

独立性是指税务会计具有自身相对独立的会计处理方法和核算内容。

作为会计学科的一个相对独立的分支，与其他专业会计相比较，税务会计具有自身的相对独立性。具体表现在：（1）会计处理方法的相对独立性，即由于会计和税收是经济活动领域中两个不同的分支，各自有其不同的行为规范，遵循不同的原则，从而导致税收法律制度与会计准则对企业资产的处理、收入、费用、利润的确认和计量上均有所不同，要求税务会计按照税收法律制度规定来进行会计处理，而不是普遍公认的会计准则。（2）会计核算内容的相对独立性，即税务会计只对企业因纳税而引起的税务资金运动进行全面、系统的核算和监督。

## 二、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的联系与区别

税务会计是从企业财务会计中分离出来的，这本身就说明两者之间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同属于会计学科体系，两者相互补充，相互配合，共同对纳税人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核算与监督。

### （一）税务会计与财务会计的联系

1. 税务会计根植于财务会计之中，又独立于财务会计之外。税务会计是会计与税收共同发展的产物，财务会计是税务会计形成的前提和基础，税务会计根植于财务会计之中。由于税收法律制度与会计准则和会计制度的不一致，根据纳税的需要，对财务会计记录进行合理的加工、整理和必要补充，逐渐使税务会计从财务会计中独立出来，形成两类专业会计。税务会计主要从纳税的角度对企业的税务资金运动进行核算与监督，财务会计则主要从保障投资者和债权人权益的角度对企业生产经营活动及其资金运动进行核算与监督，即两者从不同的角度共